



长安仁恒

Zhejiang Chang'an Renheng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業績摘要如下：

- 收入增加20.2%至約人民幣91,12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5,830,000元)。
- 毛利增加23.2%至約人民幣37,18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177,000元)。
- 毛利率為40.8%(二零二三年：39.8%)。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減少30.4%至約人民幣2,80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28,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30.5%至約人民幣0.073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0.105元)。
- 董事會決議並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

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經選擇解釋附註，連同於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91,123,166	75,829,682
銷售成本		(53,939,153)	(45,652,436)
毛利		37,184,013	30,177,246
分銷成本		(12,938,361)	(10,329,206)
行政費用		(11,048,469)	(8,778,337)
研發費用		(8,068,052)	(5,343,483)
其他收益－淨額	6	1,048,497	1,954,712
經營溢利		6,177,628	7,680,932
財務收益		49,628	22,868
財務費用		(3,189,919)	(3,500,323)
財務費用－淨額	7	(3,140,291)	(3,477,455)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3,037,337	4,203,477
所得稅開支	9	(232,794)	(174,99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804,543	4,028,481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2,804,543	4,028,481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 基本及攤薄	10	0.073	0.105
股息	11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5,961,957	90,871,199
使用權資產		5,451,367	5,584,475
租賃改良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0,884,320	32,096,3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79,752	3,079,752
		<u>135,377,396</u>	<u>131,631,817</u>
流動資產			
存貨		70,897,785	65,889,1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	69,209,203	72,264,30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332,115	5,064,216
預付所得稅		1,876	344,748
受限制現金		2,766,988	2,766,9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18,038	14,888,159
		<u>173,526,005</u>	<u>161,217,563</u>
資產總額		<u>308,903,401</u>	<u>292,849,380</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38,400,000	38,400,000
其他儲備		50,347,405	50,347,405
保留盈利		31,486,825	28,682,282
		<u>120,234,230</u>	<u>117,429,687</u>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2,057,677	2,163,057
環境復原撥備		2,898,170	2,626,754
借款		21,266,000	21,316,000
租賃負債		—	—
		<u>26,221,847</u>	<u>26,105,811</u>
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140,621	281,2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3,210,872	58,851,610
借款		119,000,000	90,085,200
租賃負債		95,831	95,831
		<u>162,447,324</u>	<u>149,313,882</u>
負債總額		<u>188,669,171</u>	<u>175,419,69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08,903,401</u>	<u>292,849,38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8,400,000	50,058,545	26,668,466	115,127,011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4,028,481	4,028,481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4,028,481	4,028,48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38,400,000</u>	<u>50,058,545</u>	<u>30,696,947</u>	<u>119,155,492</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8,400,000	50,347,405	28,682,282	117,429,687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2,804,543	2,804,54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2,804,543	2,804,54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8,400,000</u>	<u>50,347,405</u>	<u>31,486,825</u>	<u>120,234,23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1,427,084</u>	<u>2,126,229</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3,998,033)</u>	<u>(4,034,335)</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5,100,483</u>	<u>1,103,11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12,529,534	(804,99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88,159	19,355,6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匯率變動	<u>(99,655)</u>	<u>7,721</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318,038</u>	<u>18,558,33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膨潤土精細化學品業務。本集團以膨潤土為其基礎原材料生產造紙化學品、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優質鈣基土及其他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四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初始名稱為長興仁恒精製膨潤土有限公司。張有連先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現時名稱。

本公司的地址為中國浙江省長興縣泗安鎮老鴨塘。

本公告所提及的公司，因無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本公司董事根據中文名稱盡力翻譯而來。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按每股9.70港元發行8,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上市」)。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不少於六方通過配售方式按每股3.50港元的價格發行6,400,000股新股份，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

董事估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中期所得稅按照適用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概無其他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將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膨潤土產品的生產及銷售表現，故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5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造紙化學品	19,653,930	15,021,367
有機膨潤土	47,778,559	50,022,734
無機凝膠	14,926,620	8,907,060
乾強劑	5,137,843	252,309
優質鈣基土	807,965	248,675
其他(註)	2,818,249	1,377,537
	91,123,166	75,829,682

註：其他主要包括浮動劑，該等產品主要應用於塗料製備行業。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	196,734	26,235
－與成本相關	993,846	1,888,897
其他	(142,083)	39,580
	<u>1,048,497</u>	<u>1,954,712</u>

7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9,628	22,868
財務費用		
－利息費用	(3,251,827)	(3,484,126)
	<u>(3,251,827)</u>	<u>(3,484,126)</u>
－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收益－淨額	61,908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融資費用	–	(16,197)
	<u>(3,189,919)</u>	<u>(3,500,323)</u>
財務費用－淨額	<u>(3,140,291)</u>	<u>(3,477,455)</u>

8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扣除以下各項後之期內溢利：		
折舊	3,211,070	2,479,192
租賃土地預付費用攤銷	91,254	82,759
採礦權攤銷	57,800	57,800
租賃改良攤銷	1,212,070	659,930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232,794)	(198,637)
遞延所得稅	-	23,641
所得稅開支	(232,794)	(174,996)

本公司續新由科技部、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以及浙江省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該證書授予為期三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七日)的稅項優惠，稅率為15%。

附屬公司「陽原縣仁恒精細黏土有限公司」取得由科技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以及河北省地方稅務局頒發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該證書授予本公司為期三年(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稅項優惠，稅率為15%。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除所得稅前溢利採用已頒佈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u>3,037,337</u>	<u>4,203,477</u>
按法定稅率計算	(759,334)	(1,047,025)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199,317)	(157,407)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減(註)	716,787	721,370
本公司的優惠稅率影響	557,140	570,497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u>(548,070)</u>	<u>(262,431)</u>
所得稅開支	<u>(232,794)</u>	<u>(174,996)</u>

註：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享有額外稅項扣減優惠(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確認的實際研發費用的100%計算)。於取得稅務機關批准後，稅項扣減可自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元)	2,804,543	4,028,48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400,000</u>	<u>38,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073</u>	<u>0.105</u>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11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購入約人民幣14,035,835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903,546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6,419,457	71,469,009
減：減值撥備	(6,445,799)	(6,445,79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9,973,658</u>	<u>65,023,210</u>
其他應收款項	491,165	959,772
減：減值撥備	(104,697)	(104,697)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386,468</u>	<u>855,075</u>
預付款項	<u>8,849,077</u>	<u>6,386,01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淨額	<u>69,209,203</u>	<u>72,264,302</u>
減：非即期部分	<u>—</u>	<u>—</u>
即期部分	<u><u>69,209,203</u></u>	<u><u>72,264,302</u></u>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 180天以內	42,102,295	47,396,394
– 180天以上一年以內	15,975,713	16,369,448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5,936,417	3,538,361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892,457	2,271,548
– 三年以上	1,512,575	1,893,258
	<u>66,419,457</u>	<u>71,469,009</u>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最多為180天。並無對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

14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普通股	
	數目	人民幣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8,400,00</u>	<u>38,400,000</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1元之面值及每股港幣9.70元之價格共發行8,000,000股H股。於上市完成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24,000,000股增加至32,000,000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不少於六方通過配售方式按每股3.50港元的價格發行6,400,000股新H股份，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扣除配售相關開支22,149,965港元(相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所換算的人民幣19,407,799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22,400,000港元，分別計入股本人民幣6,400,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3,007,799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933,724	39,371,472
其他應付款項	7,932,683	12,184,777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3,803,892	6,051,355
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540,573	1,244,006
	<u>43,210,872</u>	<u>58,851,610</u>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六個月內	26,810,094	35,105,842
— 六個月以上一年以內	638,484	367,291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56,624	316,111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220,649	157,970
— 三年以上	3,207,873	3,424,258
	<u>30,933,724</u>	<u>39,371,472</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繼續重點推廣油漆塗料用膨潤土。推廣應用於高固含塗料膨潤土產品。國家對塗料VOC排放政策的一再提升要求。提高固含量，減少溶劑使用量為最佳方案，高固含塗料成為行業研發趨勢。但傳統有機膨潤土為早年引進國外產品及應用技術，以產品黏度高為最佳性能體現，在高固含體系中黏度過高即無法使用。本集團的膨潤土產品具有低黏度，易分散的性能特點。製備出的塗料黏度低，固含量高。具有優異的貯存和施工性能，有機溶劑用量大幅降低。

本集團應用於建塗領域用膨潤土產品ZW，ZL等，經過對原料精細的分類提純等處理。在建塗領域使用，完全避免了傳統膨潤土的弊端，且在水包砂，無機塗料等目前新興起的建塗新產品中，貯存穩定性優異。改善施工性能。

本集團非常重視新產品研發的投入，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8,068,000元。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承擔了2項省級新產品的開發工作。本集團已建成年產20萬噸特種砂漿膩子生產線，生產線位於本公司總部之浙江長興。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通過了國家高新企業和浙江省單項冠軍的復評。本集團的低碳節水膨潤土流變助劑產品被列入《國家鼓勵的工業節水工藝、技術和裝備目錄(二零二三年)》。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呈列於展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及佔總收入的相應百分比：

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造紙化學品	19,654	21.6	15,021	19.8
有機膨潤土	47,778	52.4	50,023	66.0
無機凝膠	14,927	16.4	8,907	11.7
乾強劑	5,138	5.6	252	0.4
優質鈣基土	808	0.9	249	0.3
其他	2,818	3.1	1,378	1.8
合計	<u>91,123</u>	<u>100.0</u>	<u>75,830</u>	<u>100.0</u>

造紙化學品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021,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654,000元，增幅約為人民幣4,633,000元或30.8%。由於平均單價於比較期間相約，故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79噸增加約27.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833噸。

有機膨潤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7,77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人民幣50,02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45,000元或4.5%。此項減少主要原因為銷售量減少所致。

無機凝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約人民幣14,92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為約人民幣8,90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020,000元或67.6%。此項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乾強劑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13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886,000元或1,938.9%%。

優質鈣基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0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9,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59,000元或224.5%。平均單位售價於該兩個期間維持穩定，故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化學品收入約為人民幣2,81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人民幣1,37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40,000元或104.5%。其他化學品主要包括浮動劑，該等產品主要應用於塗料製備行業。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製造固定成本，如折舊及水電費。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展示期間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成本	42,180	78.2	35,061	76.8
直接勞工成本	3,021	5.6	2,648	5.8
製造固定成本	7,929	14.7	7,213	15.8
其他	809	1.5	730	1.6
合計	<u>53,939</u>	<u>100.0</u>	<u>45,652</u>	<u>100.0</u>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652,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3,939,000元，增加約為人民幣8,287,000元或18.2%。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材料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78.2%及76.8%。原材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061,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180,000元，增幅約人民幣7,119,000元或20.3%，主要由於CPAM的平均採購單價及消耗量增加所致。CPAM為膨潤土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其單價較高。由於該類產品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量增加，故CPAM的銷售成本亦相應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5.6%及5.8%。於比較期間直接勞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73,000元或14.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造固定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14.7%及15.8%。製造固定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21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16,000元或9.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929,0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177,000元增加了約人民幣7,007,000元或23.2%至本報告期之約人民幣37,184,000元。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9.8%上升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8%。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為於本報告期間，銷售產品組合有所改變及原材料及能源的平均成本價格低於去年，導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亦較低。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2,938,000元及人民幣10,329,000元。分銷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609,000元或25.3%，主要由於運輸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4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004,000元。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778,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048,000元，增幅約人民幣2,270,000元或25.9%，主要由於人力開支及專業費用有所增加所致。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343,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068,000元，增幅約人民幣2,725,000元或51.0%。此項增幅主要原因為與吉林石化設計院的環保領域研發項目工作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48,000元及人民幣1,955,000元。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補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15,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91,000元。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約人民幣3,477,000元減少至於本報告期間之人民幣3,140,000元，主要為平均借款利率有所下調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233,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75,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約人民幣2,805,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則為約人民幣4,028,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各項營運所得現金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其他借款乃透過向金融機構貼現銀行承兌票據所得。於本報告期間，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5.01%及2.30%。借貸的貨幣為人民幣。考慮到本集團可動用長短期銀行借貸額和營運現金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公告日後至少十二個月的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318,000元，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營業收入及銀行借款。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乃主要用作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項利息及本金、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擴展提供資金。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約人民幣12,430,000元，主要由以下原因所構成：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1,427,000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3,998,000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5,100,000元；及匯率變動引致虧損的影響淨額約人民幣99,000元。

資本架構

債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全部借貸約人民幣140,26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1,401,000元)。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貸方續借銀行貸款時並無任何困難。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3.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2%)，乃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於相關期／年終的權益總額並乘以100%計算得出，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原因是由於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土地使用權及定期存款等資產約人民幣14,967,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967,000元)。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分別約為人民幣3,918,000元與人民幣9,903,000元。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本集團認為其所承擔的港元、美元以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未來展望

由於國內產業升級、綠色環保要求不斷提高，我國目前仍然以高價進口大量的膨潤土精深加工產品。本集團致力於開發系列膨潤土產品替代國外的產品，填補國內短板。不但提高我國膨潤土行業的技術水平，並具有世界競爭性。

本集團依託膨潤土礦及其伴生礦開發戰略性新產品。產品分三大類：高分散性有機膨潤土系列；水性膨潤土系列；無機凝膠系列。無溶劑塗料在生產中不使用有機溶劑，減少VOC的排放，是我國環保塗料發展的戰略方向。

目前，大量使用進口的流變助劑產品。本集團產品可替代進口的流變助劑，解決無溶劑塗料高黏稠厚問題，降低塗料黏度。調節和平衡流平與流掛的矛盾。變增黏增稠為降黏流變，改善貯存穩定性，提高防沉抗流掛性能，降低塗料行業生產成本，更好的實現節能減排。提高經濟效益和價值。

目前國內建材市場龐大且持續增長，低端市場所使用的膨潤土使用量大但產品附加值極低，多數為國內原礦進行簡單加工即可進行使用。高端市場長期被國外公司壟斷。進口產品價格高達幾萬／噸，高端產品年使用量近萬噸。

本集團開發的建材用膨潤土產品具有高分散性，對建材強度無影響。性能優於國外進口產品，且對強度耐水等沒有影響，價格低於國外產品。

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致力於特種砂漿的銷售推廣。目前，已經建成「年產20萬噸特種砂漿」生產線。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以利潤為中心，以創新為推動力的發展策略。在鞏固現有產品的基礎上，積極開發新產品。

此外，本集團計劃在陽原仁恒投資5.6MW風光一體化綠色發電項目，預計總投資金額約人民幣2,350萬元，項目建成後按設計產能計算，風電可產出約650萬度，光伏可產出約350萬度，合計約能自產1,000萬度清潔能源。項目建成後不僅能夠滿足陽原仁恒自身的用電需求，還能夠為本集團節約大量的用電成本。同時，通過使用綠色新能源，陽原仁恒還能夠有效減少碳排放，為環境保護做出積極貢獻。

為本集團業務發展需要，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批准成立境外美國分公司，同意並批准相關運營方案及預計開辦費、批准相關境外公司的管理人員及管理制度。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擁有合共202名員工，其中57名於本集團長興總辦事處任職，而145名則駐守陽原及其他地區，主要執行生產、銷售及營銷職責。於本報告期內，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3,31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0,661,000元)。本集團每年發出年度銷售指引，載列年度銷售目標並制訂季度營銷策略，以提供銷售及營銷指示供各代表辦事處及其員工遵守。本集團的資深管理團隊(包括銷售總監及產品經理)負責協調前線銷售及營銷團隊以達致年度銷售目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承「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積極為員工搭建管理與發展的平台。本集團聘請其僱員時有嚴格甄選程序。本集團採用多項獎勵機制提升僱員的工作效率，定期考察僱員表現，並相應調整薪金及花紅。

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債券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張有連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220,600	50.05%
張金花女士	實益擁有人	398,400	1.04%
徐勤思先生(i)	配偶權益	100,000	0.26%

(i) 徐勤思先生，公司之監事，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10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的權益是通過徐先生的配偶凌衛星女士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悉，以下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權益(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權益除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在本公司的權益登記冊：

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權益	所持有本公司 股份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余驊女士	實益擁有人	3,576,000	-	3,576,000	9.31%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沒有任何在本公司名冊登記之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本報告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任何可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可獲取任何其他商號的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於本公告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及利益衝突

於本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益及與集團有利益衝突。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期間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本由公眾股東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742,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77,000元)。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培訓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與企業管治守則內條文第C.2.1條及C.1.8條有所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張有連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任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讓張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的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會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8條，本公司應為董事及行政人員因法律訴訟引起之責任購買恰當之保險。因董事會需要時間去考慮來自不同包銷商之提案，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購買涵蓋董事因法律訴訟引起之責任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亦會跟據最新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斷更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章磊先生、陳建平先生及唐靖炎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章磊先生擁有合適專業資格且具備會計事務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除其他事項外)是：提供一個獨立的審查和監督財務報告，並審查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確保外聘核數師為獨立的且審計過程中是有效的。審計委員會審查本集團所實行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審計功能、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的有關所有事項。審核委員會亦作為董事會和外聘核數師之間溝通的渠道。外聘核數師及董事在必要時會受邀參加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守則，並已認同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及編制本業績公告內之財務報表是符合現行之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要求並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本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本報告期後事項。

信息披露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寄發至本公司股東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renh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有連

中國，浙江，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有連先生、佘文傑先生及范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金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章磊先生、陳建平先生及唐靖炎先生。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enheng.com。